

# 重庆市教育考试院

---

## 重庆市 2021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 笔 试 公 告

根据《教育部考试中心关于 2021 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考务相关事项的通知》(教试中心函〔2020〕115 号)和《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改革试点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渝教师〔2015〕21 号)的相关规定,现将我市 2021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重要提示

(一)考生报名前先认真阅读重庆市 2021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公告,详细了解相关要求再开始报名。考生须判断自己是否具备报考资格,不具备资格的不能报考。**如因不符合报考条件或弄虚作假造成面试、认定等后续环节不能完成,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考生的高等教育学历是否有效,以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学历认证结果为准,报考前应自行查询。

(二) 从报名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到取得教师资格证书，考生须通过笔试、面试和认定等环节：

- 1.报名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笔试成绩合格；
- 2.报名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面试成绩合格；
- 3.申报教师资格认定，须持有效期内的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和其他相关材料，经过网上申报、现场确认、体检等环节审查合格后，才能获得教师资格证书。

特别提醒：报名前请登录重庆市教师资格网

(<https://www.jszg.cq.cn>)，充分了解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相关政策和所需的各项条件（具体条件以当次认定通知为准），尤其要仔细阅读并判断自己是否符合认定教师资格的体检标准，避免出现盲目报考导致后续无法认定教师资格或不能通过认定的情况。

## 二、考试对象

(一) 申请报名参加幼儿园、小学、初级中学、普通高级中学、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和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考试的人员。

(二) 2016年及以后入学的全日制普通高校师范类专业学生和经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审定合格的中等师范类学前教育专业学生（2015年及以前入学的全日制普通高校师范类专业学生和经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审定合格的中等师范类

学前教育专业学生，可以持毕业证书按相关流程申请认定相应的教师资格)。

### 三、报考条件

报名参加重庆市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须同时符合基本条件和学历条件，才具备报考资格。具体条件如下：

#### (一) 基本条件

1.户籍在重庆市或持有重庆市公安机关签发的有效期内的《居住证》(非暂住证或者居住证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在渝全日制普通高校在校三年级及以上年级学生，经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审定合格的中等师范类学前教育专业在校三年级学生；重庆户籍在市外普通全日制高校就读的在校三年级及以上年级学生。

3.持有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港澳台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五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的在渝学习、工作和生活的港澳台居民。

4.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教育类研究生和公费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教师函〔2020〕5号)文件精神，符合条件的教育类研究生、公费师范生，可参加学校组织的教育教学能力考核，也可自愿参加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

5.遵守宪法和法律，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被撤销教师资格的人员，5年内不得报名参加考试；受到剥夺政治权利，或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刑事处罚的，不得报名参加考试。

6.符合申请认定教师资格的体检标准（详见重庆市教师资格网 <https://www.jszg.cq.cn>）。

## （二）学历条件

1.报考幼儿园教师资格人员，应当具备经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审定合格的中等师范类学前教育专业毕业学历或具备大学专科毕业及以上学历。

2.报考小学教师资格人员，应当具备大学专科毕业及以上学历。

3.报考初级中学、高级中学和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人员，应当具备大学本科毕业及以上学历。

4.报考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人员，应当具备大学专科毕业及其以上学历，且具有相当助理工程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中级及以上工人技术等级。

## 四、时间安排

（一）网上报名时间：2021年9月2日至9月5日（17时报名截止）；

（二）网上审核时间：2021年9月2日至9月7日（17

时审核截止)；

(三) 网上交费时间: 2021 年 9 月 2 日至 9 月 8 日 (24 时交费截止)；

(四) 考试时间: 2021 年 10 月 30 日；

(五) 成绩发布时间: 2021 年 12 月 9 日。

## 五、考试科目安排

(一) 各学段考试科目的具体时间, 如表 1 所示。

表 1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各科目考试时间

类别 \ 时间	10 月 30 日 (星期六)		
	上午 9:00-11:00	下午 13:00-15:00	下午 16:00-18:00
幼儿园	综合素质(幼儿园)	保教知识与能力	
小学	综合素质(小学)	教育教学知识与能力	
初级中学	综合素质(中学)	教育知识与能力	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
高级中学			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
中职文化课			
中职专业课			
中职实习指导			

(二) 以上所有科目均采用纸笔考试, 具体笔试科目及科目代码详见《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科目代码列表》(附件 1)。

(三) 申请中等职业学校文化课教师资格的人员参加高级中学教师资格考试。

(四) 申请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和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的人员参加高级中学校科目一、科目二两科考试，科目三《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结合面试进行考核。

(五) 初中、高中、中职文化课类的“心理健康教育”、“日语”、“俄语”学科，科目三《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暂不进行笔试，将结合面试一并考核。

(六) 对音、体、美专业考生的笔试公共科目一、科目二(科目代码：201、202、301、302)实行单独编码(相应科目代码：201A、202A、301A、302A)。取得科目201A、202A、301A、302A合格的考生，面试仅限于参加音、体、美专业科目。对于考生已获得科目201、202、301、302合格成绩，可相应替代科目201A、202A、301A、302A合格成绩；考生已获得科目201A、202A、301A、302A合格成绩，不可替代科目201、202、301、302合格成绩。

(七) 根据《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调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部分考试科目名称的通知》(教师司函〔2021〕14号)文件精神，小学面试科目中，“小学社会”调整为“小学道德与法治”。初级中学笔试科目中，“思想品德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调整为“道德与法治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初级中学面试科目中，“思想品德(初级中学)”调整为“道德与法治(初级中学)”。

上述考试科目名称调整后，在新的考试大纲颁布之前原

科目考试大纲仍然适用，考生已通过且在有效期内的科目成绩仍然有效。已参加 2021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的考生，面试科目名称、考试合格证明中相应有关信息以及教师资格认定任教学科名称将使用调整后的名称。

## 六、报名流程

考生须登陆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http://ntce.neea.edu.cn>) 报名系统进行报名。报名由网上报名、网上审核、网上交费 3 个步骤组成，报名流程图见附件 2。

### (一) 网上报名

网上报名时间: 9 月 2 日至 9 月 5 日 (17 时报名截止), 逾期不再受理。

1.注册信息: 凡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 报名前均需要进行注册和填报个人信息, 重新注册操作不影响考生已获得的笔试和面试成绩。考生按照提示及相关要求进行信息填报, 并对所填报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规范性负责。禁止他人替代考生报名**。若在审核或者教师资格认定时发现考生填报的信息属于虚假信息, 或因不符合报名条件而导致审核或认定不通过, 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2.上传照片: 照片将用于准考证、考场签到表以及考试合格证明, 请考生上传照片时选用符合要求的照片。**不能选用经过特殊处理的 (PS) 或生活照等其他非正规照片**。照片不合格的考生将不能通过审核。

照片要求：**本人近 6 个月以内的免冠、正面、彩色、白底证件照**，照片须完整显示考生头部和双肩，不允许戴帽子、头巾、发带、墨镜；照片不大于 200K，格式为 jpg/jpeg。

3.考试报名：考生应根据本人情况选择考试类别和考试科目，认真检查核对，核对无误后提交审核。审核通过后将不能修改或增减考试科目。

4.考区选择：我市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共设 37 个考区和 1 个高校考点，每个考区（考点）的考位有限，当该考区（考点）报名人数达到上限后，系统将关闭该考区（考点），届时请考生选择其它可选考区（考点）报考。各考区（考点）的咨询电话见附件 3。

## （二）网上审核

网上审核时间：9 月 2 日至 9 月 7 日（17 时审核截止）。考生进行网上报名后，须等待当地教育考试机构进行网上审核。**考生在审核时段内须及时关注网报系统查看审核状态。**

## （三）网上交费

网上交费时间：9 月 2 日至 9 月 8 日（24 时交费截止）。通过审核的考生须按照提示及时完成网上交费。根据重庆市物价局相关收费文件，我市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收费标准为：笔试 70 元/科。请考生在 9 月 8 日 24 时前完成网上



交费，交费完成后即为报名成功，逾期不交费的视为无效报名。

## 七、参加考试

### （一）准考证打印

报名成功后，考生可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至 10 月 30 日登录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报名系统，自行下载并打印准考证。打印准考证后，请考生再次仔细核对姓名、身份证号码是否准确无误，如姓名或身份证号码有误，请在 10 月 25 日至 10 月 29 日期间与当地教育考试机构联系。

### （二）证件要求

考生按照准考证上规定的时间、地点和其他要求参加考试。参加考试时须携带《2021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考试承诺书》（附件 4）、“准考证”、“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或临时身份证、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5 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过期证件或其他身份证明都不能作为参加考试的有效证件。

考前须注意检查身份证件是否在有效期内，如不在有效期内或遗失的应及时补办。若发现伪造、变造或擅自涂改准考证或身份证，将被禁止参加当场考试。

## 八、违规处理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是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在考试过程中，考

生若违反考试纪律作弊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的相关规定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理。

## 九、成绩查询及复核

2021年12月9日起，考生可通过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报名网站查询笔试成绩。

考生如对本人考试成绩有异议，可在考试成绩公布后10个工作日内，向当地教育考试机构提出成绩复核申请，填写复核申请表（附件5）。复核范围为漏登分、错累分、漏评卷，凡涉及评阅宽严尺度问题的一律不予复查。**成绩复核工作由教育部考试中心统一组织，复核结果无异议不再另行通知，如有更正由当地教育考试机构电话通知考生本人。**

## 十、疫情防控须知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国家教育考试组考防疫工作指导意见》（教学厅〔2020〕8号）和《重庆市教育委员会重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国家教育考试组考防疫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渝教招发〔2020〕14号）的精神，考生须做好考试前14天自我健康监测及相关工作。

### （一）健康监测

所有参加考试的考生在健康检测期间不参加聚集活动、不聚餐、减少外出，做好个人防护。应从考前 14 天起，自行做好每日体温测量。

## （二）申领健康码

所有考生须至少提前 14 天申领“健康码”，并每日登录更新健康码状态，相关机构将在考前 14 天和考前 3 天监测健康码状态。考生应确保直至考试结束前，健康码处于“绿色”状态。入场时须持当日更新的考生本人的“健康码”，经查验为“绿码”方可入场。

## （三）填写承诺书

考生须自行下载打印《2021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考试承诺书》（附件 4），并按要求如实填写，每科考试入场时均须上交。

## （四）温馨提醒

1.考生在考试过程中如有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的，应立即向考场工作人员报告。经考点研判，确有必要到隔离考场考试的考生，须遵循考点规定，服从组织安排。

2.考试结束后，考生之间要保持安全距离，依次有序离开考场，不得在考点附近聚集。

3.考试当天凡不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不得参加考试。考前 14 天有市外旅居史的考生，进入考点时须提交 48 小时

内核酸检测阴性结果报告。

考试疫情防控措施将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适时调整，请考生关注重庆市教育考试院官方网站（[www.cqksy.cn](http://www.cqksy.cn)）及时了解相关政策信息。

## 十一、其他说明

（一）手机短信为考生重新获取密码的重要途径。考生若忘记密码可通过报名系统的提示功能重置密码，报名系统将通过短信发送新密码到考生报名时所填报手机。在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期间，**请考生慎重更换手机号码。**

（二）各级教育考试机构只负责考试的组织与管理工作，不举办培训，不指定教材。考生可登录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下载各科目的考试大纲，根据考试大纲自行购买书籍复习、备考。

（三）笔试单科成绩有效期为 2 年。由于疫情原因，参加“**2018 年上半年至 2019 年下半年**”各批次笔试，已通过的单科笔试科目成绩有效期延长 1 年，即成绩有效期由 2 年延长至 3 年，成绩查询网站页面会及时更新有效期限。笔试和面试均合格者由教育部考试中心颁发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有效期为 3 年。考生可通过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站上的“证书查询”链接入口，下载、打印 PDF 版合格证明，提供给认定部门使用。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是考生申请认定教师资格的必备条件。

- 附件：1.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科目代码列表
2. 重庆市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考生报名流程图
  3. 重庆市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咨询电话一览表
  4. 重庆市 2021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考试

承诺书

5. 重庆市 2021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成绩复核申请表

重庆市教育考试院

2021 年 8 月 23

日

## 附件 1

##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科目代码列表

序号	科目名称	科目代码	备注
(一)	幼儿园		
1	综合素质（幼儿园）	101	
2	保教知识与能力	102	
(二)	小学		
1	综合素质（小学）	201	
2	综合素质（小学）（音体美专业）	201A	
3	教育教学知识与能力	202	
4	教育教学知识与能力（音体美专业）	202A	
(三)	初中		
1	综合素质（中学）	301	初中、高中相同
2	综合素质（中学）（音体美专业）	301A	初中、高中相同
3	教育知识与能力	302	初中、高中相同
4	教育知识与能力（音体美专业）	302A	初中、高中相同
5	语文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03	
6	数学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04	
7	英语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05	
8	物理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06	
9	化学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07	
10	生物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08	
11	道德与法治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09	
12	历史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10	
13	地理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11	
14	音乐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12	
15	体育与健康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13	
16	美术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14	
17	信息技术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15	
18	历史与社会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16	
19	科学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3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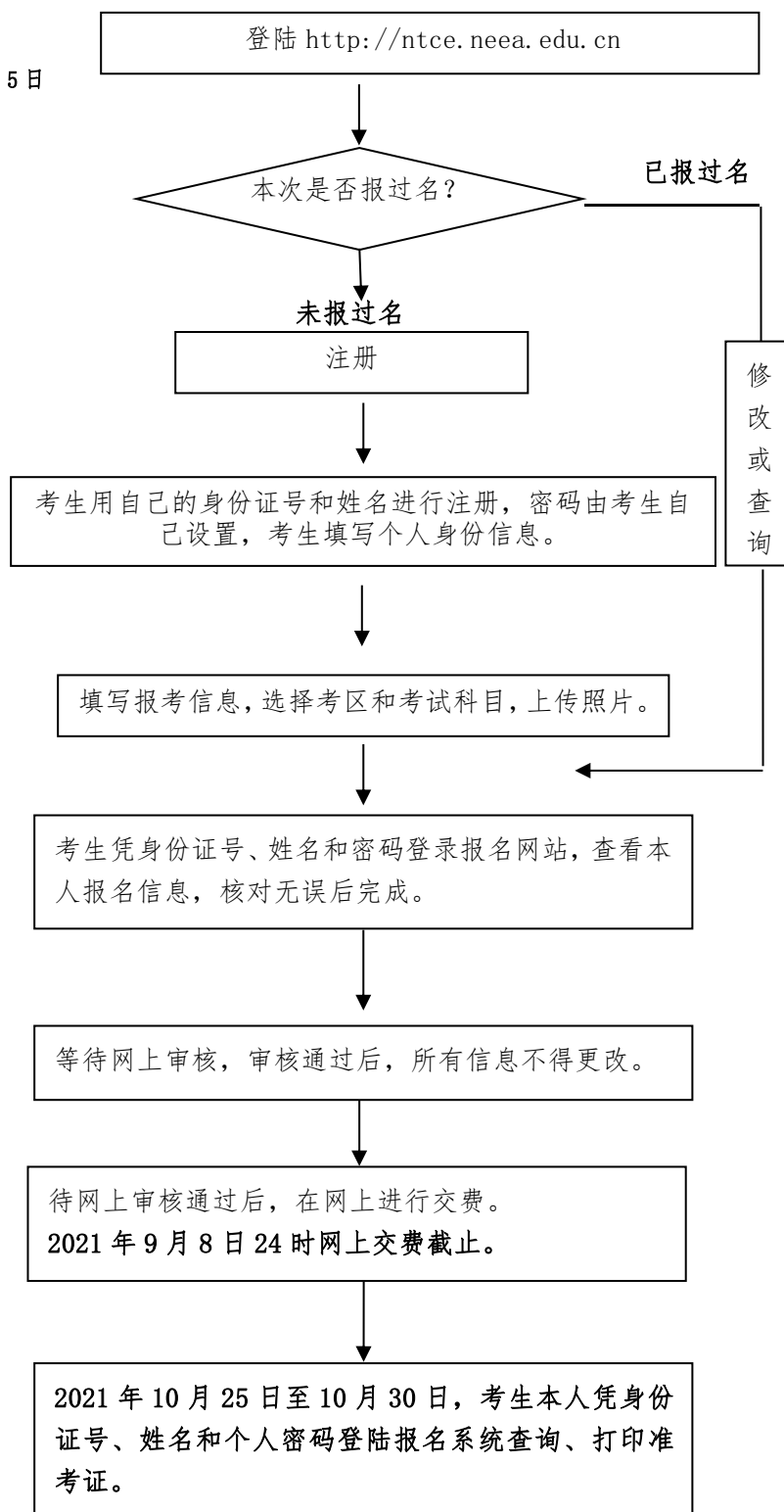
(四)	高中		
1	综合素质（中学）	301	初中、高中相同
2	综合素质（中学）（音体美专业）	301A	初中、高中相同
3	教育知识与能力	302	初中、高中相同
4	教育知识与能力（音体美专业）	302A	初中、高中相同
5	语文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03	
6	数学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04	
7	英语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05	
8	物理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06	
9	化学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07	
10	生物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08	
11	思想政治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09	
12	历史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10	
13	地理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11	
14	音乐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12	
15	体育与健康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13	
16	美术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14	
17	信息技术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15	
18	通用技术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高级中学）	418	

## 附件 2

# 重庆市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考生报名流程图

网报时间：

2021 年 9 月 2 日-9 月 5 日





### 附件 3

## 重庆市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咨询电话一览表

序号	机构名称	地 址	咨询电话
1	万州区教育考试院	万州区白岩路 256 号教委大厦三楼	023-58222120
2	黔江区教育考试中心	黔江区城西街道武陵山路 80 号	023-79233722 023-79222436
3	涪陵区招办	涪陵区乌宝路三号教委小区	023-72226059
4	渝中区教育考试中心	渝中区较场口 85 号附 3 号	023-63801693 023-63809590
5	大渡口区教育考试中心	大渡口区钢花路 848 号	023-62733931 023-62733933
6	江北区教育考试院	江北区万兴一路八号区教师进修学院底楼	023-67872274 023-67854287
7	沙坪坝区教育考试院	沙坪坝区天星桥正街 20 号	023-86056003
8	九龙坡区教育考试院	九龙坡区杨家坪兴胜路 2-1-9 号	023-68653621
9	南岸区教育考试中心	南岸区茶园广福大道 22 号南岸区教委二楼	023-62839574
10	北碚区教育考试中心	北碚区金华路 200 号（北碚职教中心内）	023-68289533 023-68863487
11	万盛经开区教育考试中心	万盛经开区勤俭路 10 号（教育局 B 栋 104）	023-48271272 023-64183283
12	长寿区教育考试中心	长寿区凤城街道向阳路 33 号（区教委内）	023-40252214 023-40249757
13	巴南区教育考试中心	巴南区政府 6 楼 619 室	023-66238003
14	綦江区教育考试中心	綦江区古南街道陵园路 65 号（实验中学上行 50 米左侧）	023-48665118 023-48665098
15	渝北区教育考试中心	渝北区学成路 299 号 4 楼	023-67814123
16	江津区教育考试中心	江津区几江街道大同路 336 号（原老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处 2 楼）	023-47559792 023-47576801
17	合川区教育考试中心	合川区南津街街道南园东路 99 号（城投大厦 10 楼）	023-42730591 023-42847593
18	潼南区招办	潼南区桂林街道兴潼大道 93 号（区教委 505 室）	023-44557382
19	铜梁区教育考试中心	铜梁区东城街道办事处民营街 109 号（区教委内）	023-45678043 023-45218474 023-45678040
20	永川区招办	永川区教委永川区文昌东路 1399 号	023-498513620 23-49851360
21	大足区招办	大足区龙岗街道北山路 11 号 （大足区教委北楼 2201 室）	023-81091027 023-64382170
22	荣昌区教育考试中心	荣昌区宝城路一段 196 号（区教委内 102 室）	023-46772576 023-46781498

23	璧山区教育考试办公室	璧山区双星大道 369 号(新人民政府大楼 2 号楼 319 室)	023-41423408 023-41698447
24	垫江县教育考试中心	垫江县桂溪街道文化路 79 号	023-74669365
25	南川区招办	南川区公园路 57 号	023-71423175
26	丰都县教育考试服务中心	丰都县三合街道平都大道东段 138 号	023-70714013
27	武隆区教育考试中心	武隆区芙蓉街道芙蓉中路 50 号	023-77722456
28	梁平区教育考试中心	梁平区梁山街道名豪商贸区 6 幢 4 楼	023-53239339 023-53222651
29	开州区教育考试中心	开州区人和路 5 号(区教委三楼)	023-52991107
30	忠县教育考试院	忠县忠州街道滨江路 36 号(县教委三楼 302 室)	023-54247424
31	云阳县教育考试中心	云阳县大雁路 170 号(电教馆 2 楼)	023-55151831 023-55151816
32	奉节县教育考试中心	奉节县夔州街道桂圆路 50 号教委 9 楼	023-56561052
33	巫山县教育考试院	巫山县教育考试院(教师新村公交站西)	023-57690809
34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教育考试中心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南宾街道万寿大道 17 号教委 4 楼	023-73338532 023-73332156
35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教育考试中心	彭水县汉葭街道鼓楼社区 7 号	023-78492053 023-78492792
36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招办	酉阳自治县桃花源街道源泉新路 11 号	023-75552601
37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教育考试中心	秀山县中和街道凤栖北路 139 号附 1 号教委五楼	023-76662723
38	重庆师范大学	高新区大学城中路 37 号(重师大学城校区综合办公楼 2 楼教务处)	023-65910194 023-65362783

#### 附件 4

## 重庆市 2021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

# 考试承诺书

准考证号：\_\_\_\_\_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现居住地址：\_\_\_\_\_

我已经认真阅读了重庆市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报名公告，知晓报考条件和相关要求，明确报考学段应当具备的学历要求和申请认定教师资格的体检标准。

本人郑重承诺：本人具有报考学段应当具备的学历，符合申请认定教师资格的体检标准，所提交的所有信息是真实、准确的，如因不符合报考条件或弄虚作假造成面试、认定等后续环节不能完成，本人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  
为保障广大考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保障国家教育考试安全有序组织实施，本人郑重承诺：

1. 本人没有被诊断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或疑似病例；
2. 本人没有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或疑似病例密切接触；
3. 本人没有与来自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有密切接触；
4. 本人此前 14 天没有发热、咳嗽等呼吸道症状，或乏力、咽痛、腹泻等其他症状；
5. 本人严格遵守考点防疫工作规定，在考前或考试过程中如果出现发热、咳嗽等呼吸道症状，自愿接受防疫处置和核酸检测；

考前 14 天内是否有市外旅居史：是  / 否

（考前 14 天有市外旅居史的考生，进入考点时须提交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结果报告）

本人对以上提供的健康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因信息不实引起疫情传播和扩散，愿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

本承诺书作为考试当日入场凭证，每科考试入场时均须上交。

承诺人：

日 期：

附件 5

# 重庆市 2021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 试成绩复核申请表

准考证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核查 科目代码	网站 查询分数	联系电话

申请人：

(签名)

